

2023 年度
四平市铁西区住房保障服
务中心部门决算

2024 年 10 月 15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绩效评价情况说明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主要职责是负责保障性住房管理服务工作的，具体为：

- (1) 负责保障性住房实物配租及租赁补贴申请的受理工作。
- (2) 负责保障性住房材料归档立卷工作。
- (3) 完成区委、区政府及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根据上述职责，四平市铁西区住房保障服务中心内设 5 个机构，分别为：

1. 党办
2. 接待室
3. 财务室
4. 档案室
5. 办公室

纳入四平市铁西区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2023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包括：

1. 四平市铁西区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四平市铁西区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	金额	项目	行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27.5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0.0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6.0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6.7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09.8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27.57	本年支出合计	58	132.6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28	5.09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32.66	总计	62	132.6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四平市铁西区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27.57	127.54					0.03
208	社会保险和就业支出	16.06	16.0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06	16.06					
20805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06	16.0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79	6.7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79	6.79					
210110	事业单位医疗	6.60	6.60					
21011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19	0.1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4.72	104.69					0.03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99.09	99.06					0.03
221010	公共租赁住房	99.09	99.06					0.0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63	5.63					
221020	住房公积金	5.63	5.6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四平市铁西区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32.66	132.6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06	16.0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06	16.06				
20805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06	16.0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79	6.7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79	6.79				
210110	事业单位医疗	6.60	6.60				
21011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19	0.1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9.81	109.81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04.18	104.18				
221010	公共租赁住房	104.18	104.1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63	5.63				
221020	住房公积金	5.63	5.6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四平市铁西区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27.5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6.06	16.0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6.79	6.7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04.69	104.6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27.54	本年支出合计	59	127.54	127.5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27.54	总计	64	127.54	127.5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四平市铁西区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 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合计		127.54	125.75	1.7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06	16.0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06	16.06		
20805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06	16.0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79	6.7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79	6.79		
210110	事业单位医疗	6.60	6.60		
21011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19	0.1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4.69	102.90	1.79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99.06	97.27	1.79	
221010	公共租赁住房	99.06	97.27	1.7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63	5.63		
221020	住房公积金	5.63	5.6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四平市铁西区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5.7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	基本工资	50.96	3020	办公费	1.55	3070	国内债务付息	
3010	津贴补贴	1.84	3020	印刷费		3070	国外债务付息	
3010	奖金		3020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	伙食补助费	1.00	3020	手续费		3100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	绩效工资	43.47	3020	水费	0.06	3100	办公设备购置	
301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06	3020	电费	0.10	3100	专用设备购置	
3010	职业年金缴费		3020	邮电费	0.08	3100	基础设施建设	
301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60	3020	取暖费		3100	大型修缮	
30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	物业管理费		3100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	其他社会保险缴费	0.19	3021	差旅费		3100	物资储备	
3011	住房公积金	5.63	3021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	土地补偿	
3011	医疗费		3021	维修(护)费		3101	安置补助	
301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	租赁费		310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3021	会议费		3101	拆迁补偿	
3030	离休费		3021	培训费		3101	公务用车购置	
3030	退休费		3021	公务接待费		3101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	退职(役)费		3021	专用材料费		3102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	抚恤金		3022	被装购置费		310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	生活补助		3022	专用燃料费		310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	救济费		3022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	医疗费补助		3022	委托业务费		3990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	助学金		3022	工会经费		3990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	奖励金		3022	福利费		3990	经常性赠与	
3031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1	资本性赠与	
303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	其他交通费用		3999	其他支出	
303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25.75	公用经费合计					1.79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四平市铁西区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四平市铁西区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四平市铁西区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公务用车运				小计	公务用车购	公务用车运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

说明：本单位没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十、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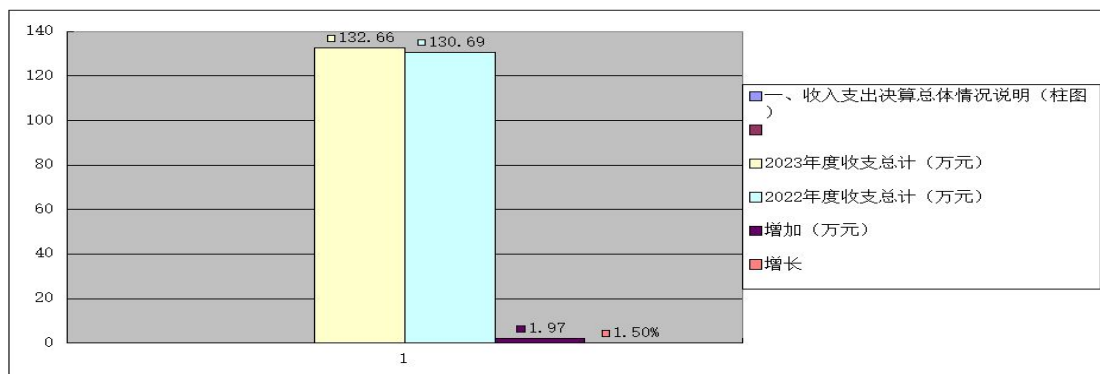
项目名称						
实施单位						
资金情况（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资金总和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说明：本单位没有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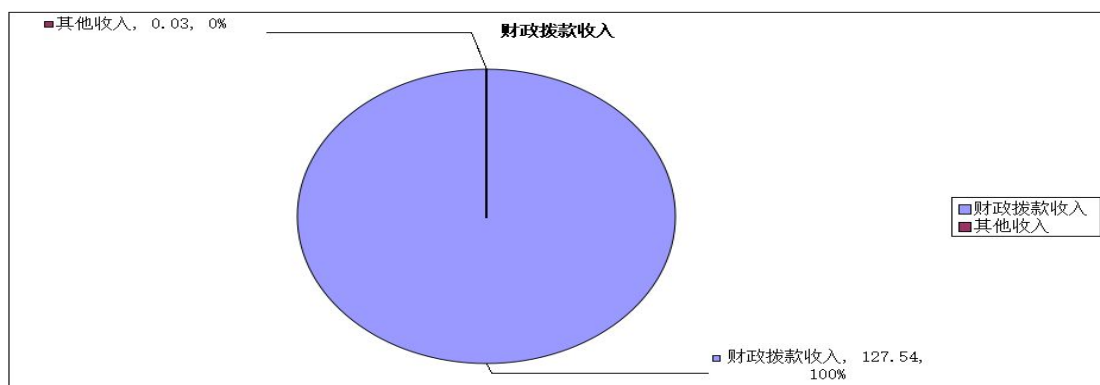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132.66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增加 1.97 万元，增长 1.5%。主要原因：本单位本年度日常办公经费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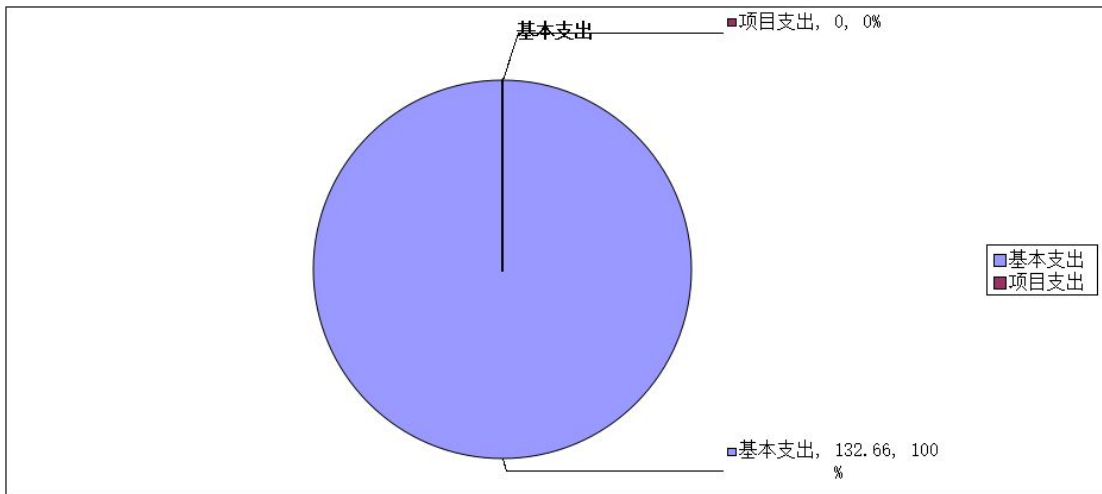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127.5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27.54 万元，比上年增加 1.95 万元，增长 1.6%，主要是本单位本年度日常办公经费增加；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比上年持平；事业收入 0.00 万元，比上年持平；经营收入 0.00 万元，比上年持平；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比上年持平；其他收入 0.03 万元，比上年减少 0.01 万元，下降 22.0%，主要是本单位本年度银行利息收入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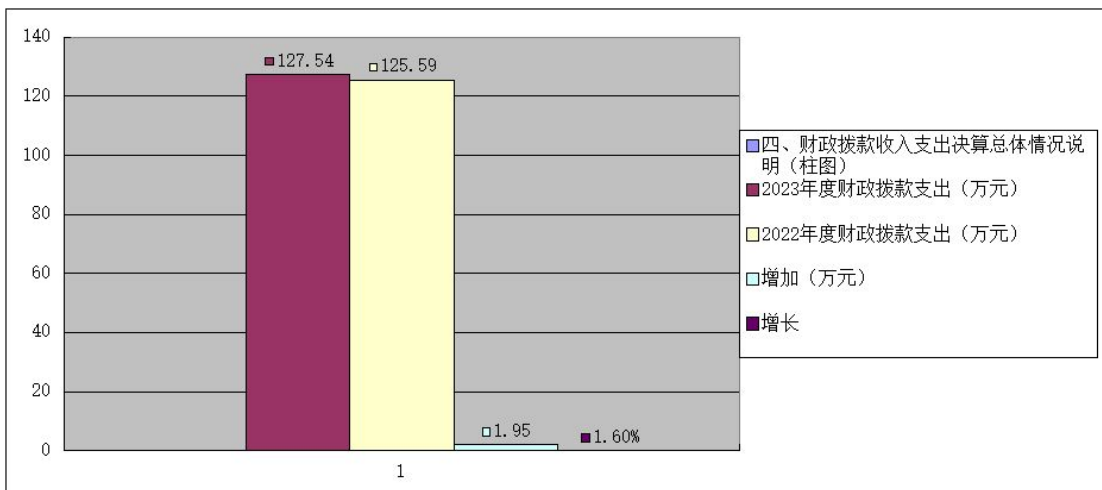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132.6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2.66 万元，比上年增加 1.97 万元，增长 1.5%，主要是本单位本年度日常办公经费增加；项目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持平；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持平；经营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持平；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持平。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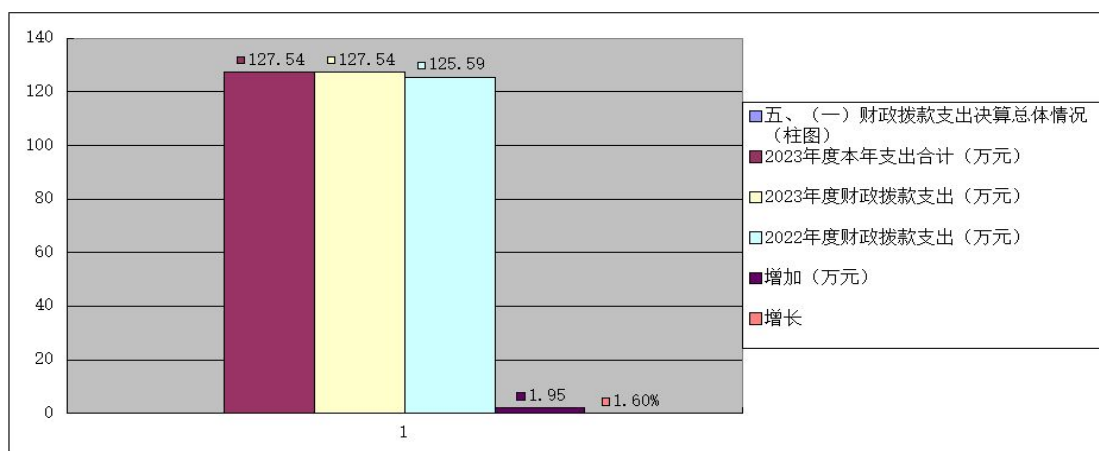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27.54 万元，与 2022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95 万元，增长 1.6%。主要原因：本单位本年度日常办公经费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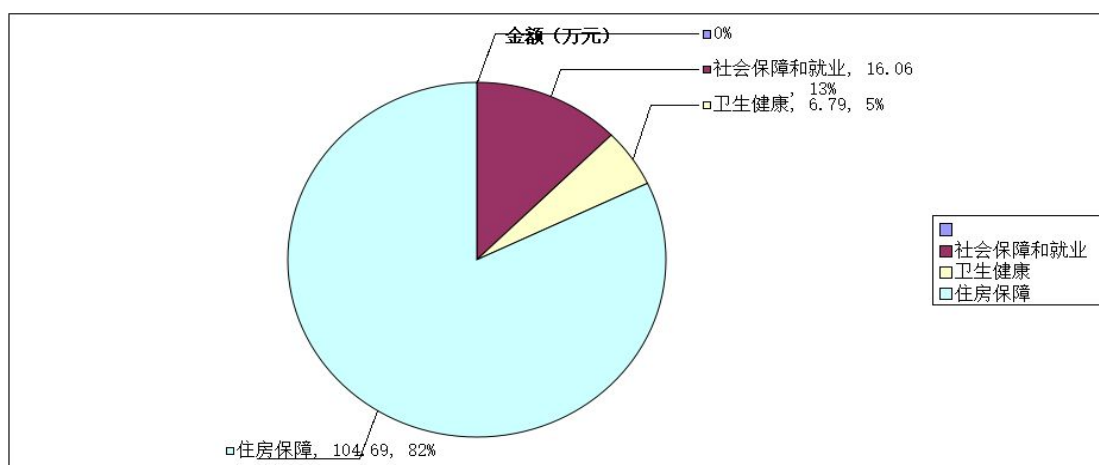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27.5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6.1%。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95 万元，增长 1.6%。主要原因：本单位本年度日常办公经费增加。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27.5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06 万元，占 12.59%；卫生健康支出 6.79 万元，占 5.32%；住房保障支出 104.69 万元，占 82.09%。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37.6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7.5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2.6%。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 15.51 万元，决算数 16.0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55%，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该科目预算做小年中追加预算安排。

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数为 6.21 万元，决算数 6.6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22%，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该科目预算做小年中追加预算安排。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 0.19 万元，决算数 0.1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75%，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预算安排范围内执行。

4.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公共租赁住房（项）年初预算数为 103.79 万元，决算数 99.0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45%，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预算安排范围内执行。

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

(项) 年初预算数为 11.31 万元，决算数 5.6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9.78%，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预算安排范围内执行。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27.54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25.7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伙食补助、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

公用经费 1.7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本年收入 0.00 万元，比上年持平；本年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持平；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本单位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本年收入 0.00 万元，比上年持平；本年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持平；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本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预算的0.00%；较2022年度持平。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本单位本年度无“三公”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预算的0.00%；支出决算较2022年度持平。决算数等于预算数。全年共有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因公出国（境）0人次。

本单位本年度无因公出境。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预算的0.00%；较2022年度持平。决算数等于预算数。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00万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公务用车购置数为0辆。

本单位本年度未购置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00万元。

本单位本年度无公务用车。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预算的0.00%；较2022年度持平。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其中：

外事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全年共接待外事来访团组数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来访外宾主要包括无。

本单位本年度无外事接待费支出。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00 万元。全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本单位本年度无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十、关于 2023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说明为：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00%。组织对 2023 年度 0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00%。组织对 2023 年度 0 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00%。

组织对 0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

组织对本部门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

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

本单位本年度无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如有）。除涉密敏感内容外，省级部门原则上应予以公开。按照如下格式说明：

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二是。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二是。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二是。

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本单位本年度无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三）部门评价结果（如有）。除涉密敏感内容外，省级部门原则上应将部门评价结果以报告的形式予以公开。报告框架可参考《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吉财绩〔2022〕711 号）中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参考提纲）》。

本单位本年度无部门评价结果。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执行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00万元，较2022年度持平。本单位为事业单位无此项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5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5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四平市铁西区住房保障服务中心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本单位国有资产中无车辆。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从省财政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省财政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等。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
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是党政机关维持运转或完成特定工作任务所开支的相关支出，是政府行政开支的一部分。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公务出国（境）

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对部门使用的所有“项”级政府收支分类科目，参照《2023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中的科目说明和中央部门决算公开内容进行说明）：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有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反映各级财政部门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支缺口的补助。

事业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

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公共租赁住房：反映用于新建、改建、购买、租赁、维护和管理公共租赁住房支出。

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九、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对部门使用的所有“款”级政府收支分类科目，参照《2023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中的科目说明和中央部门决算公开模板进行说明）：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基本工资：反映按规定发放的基本工资，包括公务员的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的岗位工资、技术等级工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各类学校毕业生试用期（见习期）工资、新参加工作工人学徒期、熟练期工资；军队（含武警）军官、文职干部的职务（专业技术等级）工资、军衔（级别）工资和军龄工资；军队士官的军衔等级工资和军龄工资等。

津贴补贴：反映按规定发放的津贴、补贴，包括机关工作人员工作性津贴、生活性补贴、地区附加津贴、岗位津贴，机关事业单位艰苦边远地区津贴，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特殊岗

位津贴补贴，以及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等。

伙食补助费：反映单位发给职工的伙食补助费，因公负伤等住院治疗、住疗养院期间的伙食补助费，军队（含武警）人员的伙食费等。

绩效工资：反映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绩效工资。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由单位代扣的工作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不在此科目反映。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费。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失业、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费，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军队（含武警）为军人缴纳的退役养老、医疗等社会保险费。生育保险和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合并实施的地区，相关缴费不在此科目反映。

住房公积金：反映单位按规定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物资储备等资本性支出。

办公费：反映单位购买日常办公用品、书报杂志等支出。

水费：反映单位支付的水费、污水处理等支出。

电费：反映单位的电费支出。

邮电费：反映单位开支的信函、包裹、货物等物品的邮寄费及电话费、电报费、传真费、网络通讯费等。

办公设备购置：反映用于购置并按财务会计制度规定纳入固定资产核算范围的办公家具和办公设备的支出，以及按规定提取的修购基金。